

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溧政干〔2017〕7号

溧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沈 喆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、天目湖旅游度假区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各委办局、直属企事业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沈 喆同志任江苏长荡湖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 送：市委各委办局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法院、检察院，
市人武部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4月21日印发
